

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（通讯方式） 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05年4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公司10位董事以传真的方式行使了表决权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修改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〉的议案》

公司二届八次董事会通过的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》内容为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实施的项目主要是为了促进公司产业优化升级、产品结构调整，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水平和研发力量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，保证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和长盛不衰。具体重点实施如下项目：

- 1、年产1万吨燃气/给水管管件项目，投资估算为1.8亿元；
- 2、年产2万吨大口径缠绕结构壁管材项目，投资估算为0.8亿元；
- 3、年产3000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（UHMWPE）管材，投资估算为0.4亿元。

详细项目资料见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本次会议将上述内容修改为：

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实施的项目主要是为了促进公司产业优化升级、产品结构调整，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水平和研发力量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，保证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和长盛不衰。具体重点实施如下项目：

- 1、年产1万吨燃气/给水管管件项目，投资估算为1.8亿元；；
- 2、年产2万吨大口径缠绕结构壁管材项目，投资估算为0.8亿元。详细项目资料见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并相应调整有关募集资金项目的各项内容。

二、《关于延期召开 200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规范意见》规定：“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发出后，董事会不得再提出会议通知中未列出事项的新提案，对原有提案的修改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的前十五天公告。否则，会议召开日期应当顺延，保证至少有十五天的间隔期。”需要将 2004 年度股东大会日期等顺延：

- 1、2004 年度股东大会延期至 2005 年 4 月 25 日下午 1 点，股权登记日不变；
- 2、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 2005 年 4 月 24 日下午 5 点至 2005 年 4 月 25 日下午 3 点。

3、会议登记日期

A 2005 年 4 月 24 日 13：00—16：00，在本公司证券部登记。

B 2004 年 4 月 25 日股东大会召开当天在大会会场登记。

议案（一）将提交 2004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。

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 五年四月六日